

附件 7:

安康市“一老一小”重大试点清单

类别	序号	试点名称	主要试点措施	预期目标	责任单位
养老试点	1	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试点	(1)特困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试点。 (2)家庭照护床位试点。 (3)“机构+社区”“物业+养老”“家政+养老”等服务模式试点。 (4)养老服务示范中心建设(“一刻钟养老服务圈”)试点。 (5)“中央厨房+社区日间照料中心+社区配餐、送餐、助餐”的老年人就餐试点。	到 2025 年,全市居家养老的基础作用增强;能多样化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;居家养老寻访关爱服务制度建成。	市民政局、市发改委、市财政局,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
	2	医养结合试点	(1)“综合医院+康养社区”模式试点。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、康复中心、老年活动中心、社区日间照料中心、嵌入式小型养老院(或护理中心)等相关社区服务设施进行整合,为老年人提供“多位一体”的综合养老服务中心,打造安康康养品牌。 (2)安宁照护试点。 (3)康复辅助器具租赁试点。 (4)中医药医养康养服务试点。	到 2025 年,全市医养结合和服务供给增强;养老与医疗卫生服务合作机制初步建立;中医药医养康养服务有效开发。	市卫健委、市民政局,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
托育试点	1	普惠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试点	(1)普惠性婴幼儿照护中心试点。 (2)有条件的幼儿园通过改扩建等方式开设托班或扩大托班规模,增加托育托位供给试点。	到 2025 年每县(市、区)建立 1-2 家示范效应的普惠性公办托育机构。到 2025 年,实现托幼一体园在公民办幼儿园总量中占比不低于 40%。	市卫健委、市发改委、市人社局、市教体局,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
	2	镇坪县托育公建民营试点	政府引导、多方参与、社会运营、普惠可及。	2025 年,实现镇坪全县普惠托育全覆盖,每千人口托位数达到 9.4 张,对其他县(市、区)起到示范引领作用。	市卫健委,镇坪县人民政府负责
	3	宁陕县“养育未来”工程试点	继续深入探索儿童早期发展“双抚双育”宁陕模式,进一步健全政府主导、部门联动、社会家庭共同参与机制,仿照宁陕模式,把儿童早期发展工作纳入各县(市、区)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,创新工作思路和举措,推动“养育未来”项目实施,确保“幼有所育”不断取得新进展,增进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。	到 2025 年,“双抚双育”宁陕模式在各县(市、区)积极推广。	市卫健委,宁陕县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

